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武农发〔2025〕45号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

## 关于下达2025年武隆区设施渔业示范基地项目 和尾水治理示范基地项目建设任务的通知

芙蓉街道、火炉镇、鸭江镇：

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5〕14号）和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5〕32号）要求，现将武隆区2025年设施渔业示范基地项目和尾水治理示

范基地项目建设任务下达给你们，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做好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各乡镇（街道）通过新闻媒体（包括政府网站、单位网站、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号）、政务公示栏（包括乡镇政务、村级村务）和项目公告牌等多种形式将本辖区项目建设内容、补助对象、补助金额、项目建设完成、兑付情况等公告公示。

### **二、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

项目及资金管理与绩效管理实现“编制同步、运行同步、公开同步”。及时根据项目计划、实施方案或者施工合同等明确的建设内容规模等，科学编制绩效目标，要求目标编制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目标编制与项目建设及效益保持一致，作为后续监控、评价及审计检查的依据。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的过程监控，开展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对绩效监控和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 **三、项目管理及验收**

（一）各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要规范资金使用，严禁将资金用于平衡预算、偿还债务、购置办公车辆及设备以及发放人员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等支出，严禁列支“三公”经费、办公费、会议费、劳务补助和以学习考察为名的参观旅游支出及与项目建设无关的其他支出。

（二）各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要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完善项目实

施方案，经乡镇（街道）审核同意后报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备案。

（三）按照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乡村产业振兴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武委农办发〔2023〕2号）要求进行验收，对违反资金管理和土地使用等有关规定的不得进行验收和给予资金补助。

#### 四、建立、完善项目档案

各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要认真建立项目档案管理工作，按照“建前准备、建中收集、建后归档”的原则，每个项目验收审核完后及时收集汇总所有项目资料，并装订成册，一式三份，项目实施单位、乡镇（街道）、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各一份。项目档案资料应包括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下达计划、项目总结、项目实施资料（所有投资的发票或支出单据、合同、图片等）、验收资料、与群众利益联结机制资料等。（联系人：凌锡跃，联系电话：**13896646040**）

附件：**1.武隆区 2025 年设施渔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和尾水治理示范基地项目建设任务**  
**2.绩效目标表**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

**2025 年 6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2025 年设施渔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和尾水治理示范基地项目建设任务

序号	乡镇(街道)	业务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财政支持环节和补助标准	绩效目标	总投资(万元)	财政补助(万元)	利益联结机制	资金预算建议单位	备注
1	鸭江镇	区农业农村委	2025年度	鸭江镇青峰村高位池循环水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重庆武渔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武隆区鸭江镇青峰村笕沟湾组	1.建设直径为 8 米、深为 2.25 米的镀锌板帆布池 14 口,总容积 1400m <sup>3</sup> ; 2、建设循环水蓄水池 1 口,总容积 1000m <sup>3</sup> ; 3.安装循环水抽水泵 10Kw1 台、发电机 30Kw1 台; 4.安装增氧系统、配电系统。	1.建设直径为 8 米、深为 2.25 米的镀锌板帆布池 14 口及进排水系统的安装,预计 15000 元/口,预计投资 21 万元,申请补助 10 万元,自筹 11 万元; 2.建设循环水蓄水池 1 口,总容积 1000m <sup>3</sup> ,按照 300 元/m <sup>3</sup> 预算,预计投资 30 万元,申请补助 20 万元,自筹 10 万元; 3.安装循环水抽水泵 10Kw1 台、发电机 30Kw1 台,预计投资 4 万元,全部自筹; 4.安装增氧系统、配电系统,预计投资 6 万元,全部自筹。	项目投入建成后,每立方养殖水体养殖 35 公斤商品大口黑鲈,年生产商品大口黑鲈 4 万公斤,年总收入 144 万元。 。为当地居民提供了固定就业岗位 2 个,临时就业岗位 5 个,让本地 27 户 105 人通过土地流转等方式增收。项目建成后,尾水循环利用率 80% 以上,实施高位池循环水养殖零排放。	61	30	为当地居民提供了固定就业岗位 2 个,临时就业岗位 5 个,让本地 27 户 105 人通过土地流转等方式增收。	区农业农村委	设施渔业示范基地项目
2	火炉镇	区农业农村委	2025年度	火炉镇梦冲塘养殖尾水治理示范项目	重庆市武隆区盛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隆区火炉镇梦冲塘村	一是在养殖基地 58 亩池塘水面种植浮床蔬菜 1200 平方米;二是改造 1000 立方米尾水处理池(47m*8.2m*2.6m)。	1.制作鱼菜共生浮床 1200 m <sup>2</sup> 。(投资 13.16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6.5 万元,用于浮床采购;自筹 6.66 万元,主要用于蔬菜种植及浮床安装) 2.改造 1000m <sup>3</sup> 尾水处理池。(投资 18.402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8.5 万元,用于土石方及材料采购;自筹 9.902 万元,主要用于场地平整、围栏及人工费等)。	2025 年,通过建设池塘鱼菜共生和池塘尾水治理设施的改造,尾水处理设施面积达到池塘总面积的 4% 以上,可以优化池塘系统氮、磷的收支,提高尾水治理能力。鱼菜共生生态浮床能有效地降低池塘水体中氨、磷含量,总氮去除率最高达 70% 以上,总磷去除率最高可达 80% 以上。池塘鱼菜共生可以净化养殖水质,缓解池塘水体富营养化,可提高鱼的产量和品质,创新了富营养化水体生物控制和治理模式。每年 2 次以上尾水治理达标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	31.562	15	项目的实施促进水产养殖产业的发展,同时可以提供就业岗位,增加群众收入。	区农业农村委	尾水治理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	芙蓉街道	区农业农村委	2025年度	武隆区芙蓉街道中鱼村冉家坝池塘养殖尾水治理建设项目	重庆伟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武隆区芙蓉街道中鱼村冉家坝	1.改造池塘排放系统 650 米。 2.改造沉淀池、过滤池、生态净化池等共计 800 平方米,深 1.5 米。 3.种植美人蕉等水生植物和放养滤食性水生动物。	申请 2025 年度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 15.0 万元。其中:改造池塘排放系统投资 2.8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2.8 万元;建设尾水处理设施投资 27.45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2.2 万元,自筹 15.25 万元,种植美人蕉等水生植物和放养滤食性水生动物自筹 0.25 万元全部自筹。	项目注重生态化、景观化、休闲化功能的发挥,建设 30 亩池塘养殖尾水治理基地,改建固定性尾水治理池 800 平方米左右,完善相关配套设施,使尾水治理面积达到总面积 4.0% 以上,每年 2 次以上尾水治理达标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	30.5	15	增加村民及脱贫群众增收渠道,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将带动农户 20 余户实现增收,户均增收 0.5 万元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	尾水治理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 附件 2

#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设施(或尾水治理)面积	
		质量指标	尾水治理合格率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养殖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渔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土地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水产品稳定保供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养殖尾水治理或排放合格率	
	可持续影响	示范基地示范效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满意率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3日印发

---